

关于嘉实增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7年5月25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嘉实增益宝货币市场基金

基金简称 嘉实增益宝货币

基金主代码 004173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7日

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嘉实增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嘉实增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
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

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7年5月25日

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7年4月25日

至2017年5月24日止

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

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= \sum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(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日收益逐日累加)

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= (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+ 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未支付收益) \times 当日基金收益 / 当日基金份额总额 (按截位法保留到分, 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, 直到分完为止。)

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7年5月26日

收益支付对象 2017年5月25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

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
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, 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 暂免征收所得税
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7年5月25日直接计入

其基金账户，2017年5月26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。

(2) 2017年5月25日，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，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。

(3) 通常情况下，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，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，仍保留每月25日集中支付的方式。若该日为非工作日，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。

(4) 咨询办法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00-8800，网址：www.jsfund.cn。